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4 年度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

實施日期：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計畫項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實施單位及 (或)人員	預定工作進度(月份)												預求 經費	備 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 安全 衛生 組織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安全衛生適用場所基本資料調查表』填報，變更人員、設備異動情形。	配合各處室主管、各學群科人員更動及各單位新增設之設備，填妥此表送實習處備查。	全校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二、 安全 衛生 管理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之執行。	上網公告或印製成冊發送教職員查照遵行實施。	全校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實施職業災害統計。	各適用單位、場所按月統計陳報備查。	實習處、人事室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實施災害調查分析。	發生災害時由各適用單位實施調查分析，並將調查報告送實習處備查。	全校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	每 3 個月召開 1 次，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並置備會議記錄備查	實習處			V			V			V			V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4 年度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

實施日期：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計畫項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實施單位及 (或)人員	預定工作進度(月份)												預求 經費	備 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三、 安全 衛生 教育 及訓 練	實施新進人員及調換業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由實習處統籌規劃辦理，未依規定時程參訓人員，擇期補訓。實施記錄、受訓人員名冊及課程表記錄、備查。	各適用場所、實習處		V						V	V					
	實施消防演習及訓練	由各實習工廠、學務處、總務處依權責辦理。	學務處、總務處、各實習工場									V	V				
	實驗室、實習工場急救訓練	學務處衛保組規劃辦理年度師生急救知能訓練。	學務處衛保組、實習處、各實習工場									V	V	V			
四、 安全 衛生 檢查	實施工場安全衛生巡視檢查	每學期定期實施各實習工場巡視檢查	實習處	V					V								
	危險設備自動檢查(定期檢查、重點檢查、檢點)	各適用單位、場所如有法令指定危險性設備，應依「職安法」、「職安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實施自動檢查。檢查記錄保存三年備查。	各適用單位、場所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用電設備定期檢查(高壓電、低壓電)	委託機電顧問公司實施	總務處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消防設備(含滅火器、消防栓…)定期檢查	委託消防專業公司實施。	總務處				V	V									
	檢討、購置防護具(安全帽、安全眼鏡、耳罩、防護手套、安全鞋、口罩等個人防護用品)	各適用場所斟酌需要自行添購	各適用場所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4 年度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

實施日期：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計畫項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實施單位及 (或)人員	預定工作進度(月份)												預求 經費	備 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五、 健康 管理	實施新進人員之體 格檢查	新進人員於報到時併同繳交醫療機 構之體格檢查表、檢查記錄保存備 查	新進人員、 人事室							V	V						
	實施在職人員之一 般健康檢查	40 歲以下每 5 年 1 次 40~65 歲每 3 年 1 次 65 歲以上每年 1 次	人事室								V	V					
六、 安全 衛生 活動	配合政府加強實習 安全衛生及環保宣 導活動	配合勞動部及地方政府實施	各適用單位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張貼各種海報、標 語，並經常更新安 全警語	張貼於工作場所明顯處	各適用單位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利用網路提供安全 衛生資訊。	公告於本校網頁	實習處、人 事室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